

## 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 
傳真：02-82366780  
承辦人：胡峻瑞  
電話：02-82366771  
E-Mail：ac1848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部總四字第11053141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0Z02D004279\_110D2001074-01.doc)

主旨：本部現有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  
(含技工、駕駛)如有意願移撥至本部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  
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有意願移撥者，請於民國110年1月31日(星期日)前依本部工友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，郵寄本部總務司庶務科。倘逾期(以郵戳日期為憑)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，擇符合本部需求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(日期另行通知)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請依本部通知到職。
- 三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相關文件1份。

正本：中央各主管機關

副本：

